

证券代码：430717

证券简称：源通机械

主办券商：华林证券

山东省源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鉴于日常经营需要，公司拟向山东鸿源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鸿源新材）采购铝风扇等产品，采购金额预计不超过 100 万元。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此项关联交易无需经过公司董事会审议，公司与鸿源新材签订的采购合同由总经理审核批准。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山东鸿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住所：山东省淄博市沂源县悦庄工业园

注册地址：山东省淄博市沂源县悦庄工业园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李兴华

实际控制人：周仕勇

注册资本：3000 万元

主营业务：木塑复合材料及制品、汽车零部件及配件、机电设备零部件、铝合金制 品生产、销售；货物进出口（国家限定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依法须经 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鸿源新材为周仕勇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公司持股比例为 33.33%，公 司董事长周仕勇担任鸿源新材的董事长；公司董事李兴华为鸿源新材的法定代表人。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拟向鸿源新材采购的铝风扇等产品采购价格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于 2021 年 11 月至 12 月向鸿源新材采购铝风扇等产品，采购金额预计不超过 100 万元，具体内容以签订的合同为准。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系公司生产经营正常所需，是合理的、必要的，有利于公司长期发展，不存在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输送利益的情况，也不损害交易双方的利益，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产生任何重大不利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与鸿源新材签订的采购合同

山东省源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1 月 11 日